

证券代码：837885

证券简称：利和萃取

主办券商：渤海证券

青岛利和萃取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4月16日上午10:00
2. 会议召开地点：青岛市城阳区双元路210号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斌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2020年4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网站上披露了本次会议的通知公告。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5,989,5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三人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支持本公司员工参与城阳区人才住房政策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吸引人才、留住人才、用好人才，消除人才在住房方面的后顾之忧，城阳区发布政策，人才可申请购买城阳区共有产权住房，即符合条件的人才个人和政府指定专门企业按照相应比例共同购买共同持有产权的住房。

本公司为支持员工参与上述政策，需与政府指定专门企业签订相关协议，包含及时提供员工就职信息及变动信息、诚信提报资料，并在后期按政策规定，部分需要履行回购义务的员工个人无法履行回购义务时，承担人才未回购给上述指定专门企业造成的损失。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346,49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王斌、张永昌、青岛利和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青岛利和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翎翎资本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和悟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青岛利和萃取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青岛利和萃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0 日